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 3 月 19 日(基金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

地 址：台北市東興路 8 號 8 樓
電 話：(02)2747-83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審報字第 25002761 號

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查核意見

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 114 年 3 月 19 日(基金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暨民國 114 年 3 月 19 日(基金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淨資產價值之變動情形。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啓東

會計師

林佳鴻

陳啓東

林佳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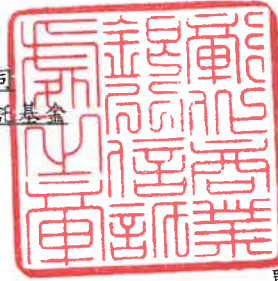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30350413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93號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5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4年12月31日	
	金額	%
資 產		
股票-按市價計值		
(114年12月31日成本為\$247,896,774)	\$ 254,395,597	8
上市上櫃受益憑證-按市價計值		
(114年12月31日成本為\$956,993,617)	1,135,083,920	35
基金受益憑證-按市價計值		
(114年12月31日成本為\$747,119,360)	1,003,863,387	32
可轉換公司債-按市價計值		
(114年12月31日成本為\$538,741,442)	597,423,500	19
銀行存款(附註七)	194,571,364	6
應收出售證券款	191,397,152	6
應收出售債券款	4,550,746	-
應收股利	934,665	-
應收利息	38,493	-
應收發行受益憑證款	50,737,394	2
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十)	872,912	-
資產合計	<u>3,433,869,130</u>	<u>108</u>
負 債		
應付買入證券款	(166,391,442)	(5)
應付買回受益憑證款	(80,463,272)	(3)
應付經理費(附註六及八)	(2,613,745)	-
應付保管費(附註八)	(379,147)	-
其他應付款	(68,907)	-
負債合計	<u>(249,916,513)</u>	<u>(8)</u>
淨資產	<u>\$ 3,183,952,617</u>	<u>100</u>
淨資產		
累積型(新台幣)受益權單位	<u>\$ 2,595,180,205</u>	
月配型(新台幣)受益權單位	<u>\$ 588,772,412</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		
累積型(新台幣)受益權單位	<u>227,109,612.11</u>	
月配型(新台幣)受益權單位	<u>52,637,603.76</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累積型(新台幣)受益權單位	<u>\$ 11.4270</u>	
月配型(新台幣)受益權單位	<u>\$ 11.1854</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鄧潤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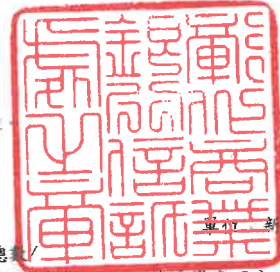


總經理：董永寬



會計主管：王碧娟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114年12月31日	占已發行股份總數/ 受益權單位數/金額之百分比	估淨資產百分比
[國內上市股票-按市價計值]			
涉險國：台灣			
儒鴻	\$ 3,076,000	-	0.09
聚陽	3,750,500	0.01	0.12
東和鋼鐵	4,452,000	0.01	0.14
大成鋼	4,628,000	0.01	0.15
東陽	3,395,000	0.01	0.11
興富發	3,037,110	-	0.10
遠雄	6,273,000	0.01	0.20
裕民	2,899,200	0.01	0.09
華航	3,232,000	-	0.10
長榮航	4,788,050	-	0.15
慧洋-KY	2,851,800	0.01	0.09
長榮航太	2,556,000	-	0.08
國泰金	8,489,600	-	0.27
玉山金	5,670,000	-	0.18
元大金	4,978,917	-	0.16
兆豐金	5,440,000	-	0.17
台新新光金	8,649,600	-	0.27
中信金	7,279,000	-	0.23
群益證	4,837,900	0.01	0.15
中租-KY	4,065,970	-	0.13
長興	2,781,200	0.01	0.09
聯電	6,402,500	-	0.20
台積電	23,250,000	-	0.73
瑞昱	4,890,000	-	0.15
京元電子	4,455,000	-	0.14
創見	4,900,000	0.01	0.15
聯發科	12,870,000	-	0.40
英業達	4,032,600	-	0.13
廣達	8,976,000	-	0.28
神基	4,446,000	0.01	0.14
緯創	5,117,000	-	0.16
緯穎	4,485,000	-	0.14
玉晶光	2,697,000	0.01	0.08
瑞儀	3,968,000	0.01	0.12
中華電	7,308,000	-	0.23
台灣大	4,774,000	-	0.15
遠傳	4,415,000	-	0.14
信邦	3,465,000	0.01	0.11
健鼎	3,492,500	-	0.11
文晔	5,206,000	-	0.16
崇越	3,492,000	0.01	0.11
漢唐	3,796,000	-	0.12
帆宜	2,750,000	-	0.09
洋基工程	2,790,000	-	0.09
寶成	3,286,350	-	0.10
國內上市股票合計	232,394,797		7.30
[國內上櫃股票-按市值計價]			
涉險國：台灣			
欣銓	4,233,000	0.01	0.13
世界	4,420,800	-	0.14
中美晶	4,260,000	0.01	0.13
環球晶	2,436,000	-	0.08
新普	4,308,000	0.01	0.14
聖擘*	2,343,000	-	0.07
國內上櫃股票合計	22,000,800		0.69
國內股票合計	254,395,597		7.99



單位：新台幣元

占已發行股份總數

投資種類	金額		受益權單位數/金額之百分比		佔淨資產百分比	
	114年12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上市上櫃受益憑證—按市價計值]						
新台幣計價						
富邦台50	\$	695,113,100		0.24		21.83
凱基美國非投等債		98,165,000		0.73		3.08
群益優選非投等債		341,805,820		0.86		10.74
上市上櫃受益憑證合計		1,135,083,920				35.65
[基金受益憑證—按市價計值]						
新台幣計價						
統一台灣動力基金-A類型		146,419,364		2.48		4.60
統一台灣高息優選基金-累積		177,086,458		1.44		5.56
統一台灣高息優選基金-月配		680,357,565		6.41		21.37
基金受益憑證合計		1,003,863,387				31.53
[可轉換公司債—按市價計值]						
涉險國：台灣						
鮮活果汁-KY		9,500,000		5.00		0.29
三洋三		21,605,600		5.65		0.67
中砂一		16,731,000		1.17		0.53
汎德水業二		19,489,500		1.83		0.61
旺宏二		173,000		-		0.01
金像電三		63,600,000		0.44		2.00
盟立二		8,619,550		0.83		0.27
華建四		14,685,000		1.88		0.46
八方雲集一		12,100,000		1.38		0.38
弘塑一		3,709,500		0.30		0.12
弘塑二		63,000,000		5.00		1.97
鑫龍騰二		8,016,000		1.33		0.25
凡甲七		11,695,000		0.67		0.37
兆利三		3,351,150		0.22		0.11
聯合五		7,585,500		0.93		0.24
承業醫五		11,000,000		1.11		0.35
氣立四		14,935,550		2.78		0.47
台特化一		19,050,000		0.75		0.60
凱衛一		5,000,000		4.00		0.16
迎廣二		22,958,650		4.18		0.72
雷科六		17,649,000		7.95		0.55
台耀五		34,887,500		0.63		1.10
光聖二		20,662,500		1.50		0.65
動力KY四		4,280,000		1.60		0.13
晉弘二		501,500		0.25		0.02
進典一		14,377,500		4.50		0.45
泓德能源二		62,560,000		2.27		1.96
來德-KY		5,700,000		0.11		0.18
來德-KY		4,536,000		0.80		0.14
裕慶-KY		8,872,000		0.80		0.28
大井泵浦一		19,900,000		6.63		0.63
意德士一		2,602,500		2.50		0.08
群聯二		18,550,000		0.12		0.58
百和興業-KY		45,540,000		4.00		1.43
可轉換公司債合計		597,423,500				18.76
證券總計		2,990,766,404				93.93
銀行存款		194,571,364				6.11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1,385,151)			(0.04)
淨資產	\$	3,183,952,617				100.00

註：股票及債券以涉險國家進行分類，其他標的以幣別進行分類。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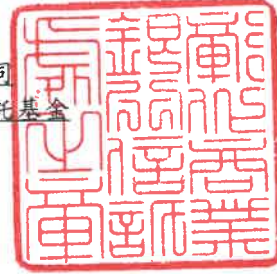
董事長：鄧潤澤

總經理：董永寬

會計主管：王碧娟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期初淨資產	\$ -	-
收 入		
利息收入	20,453,492	1
現金股利	166,036,281	5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131,307,836	4
其他	2,523	-
收入合計	317,800,132	10
費 用		
經理費(附註六及八)	(61,042,306)	(2)
保管費(附註八)	(6,790,140)	-
會計師費用	(100,000)	-
所得稅費用(附註九)	(2,045,219)	-
其他費用	(123,906)	-
費用合計	(70,101,571)	(2)
本期淨投資損益	247,698,561	8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9,455,225,524	297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6,742,922,048)	(212)
已實現資本損益(附註十)	(257,685,230)	(8)
未實現資本損益變動	500,015,211	16
收益分配(附註十五)	(18,379,401)	(1)
期末淨資產	\$ 3,183,952,617	\$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鄧潤澤



總經理：董永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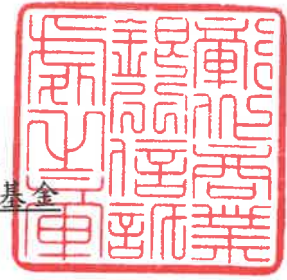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王碧娟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民國 114 年 3 月 19 日(基金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概述、成立及營運

- (一) 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係依據中華民國政府有關法令規定，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9 日經核准正式成立之開放式多重資產型基金，並區分為累積型與月配型受益權單位。
- (二) 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元。
- (三)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含特別股)、承銷股票、台灣存託憑證、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上市或上櫃之興櫃股票、創新板上市公司股票、認購(售)權證、認股權憑證、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含指數股票型基金(ETF)、證券交易市場交易之反向型 ETF、槓桿型 ETF)、商品 ETF、期貨信託事業對不特定人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公司債(包括可轉換公司債、次順位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交換公司債)、政府公債、金融債券(包括次順位金融債券)、經金管會核准於國內募集發行之國外金融組織債券及其他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封閉型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及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及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本基金自成立日起三個月後，投資於股票(含承銷股票、特別股及存託憑證)、債券(包含其他固定收益證券)、基金受益憑證(含指數股票型基金、槓桿型 ETF、反向型 ETF 及商品 ETF)、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及經金管會核准得投資項目等資產之總金額應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以上，且投資於前開任一資產種類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但依經理公司之專業判斷，在特殊情況下，為分散風險、確保基金安全之目的，得不受上述投資比例之限制。
- (四) 本基金之存續期間為不定期間，本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終止時，本基金存續期間即為屆滿。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十個營業日平均值低於新台幣壹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即通知全體受益人、基金保管機構及金管會終止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 (五) 本基金由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經理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管機構。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15 年 2 月 5 日經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總經理簽核發布。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二)股票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成交日按實際取得成本入帳；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加權平均法，以售價減除成本列為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
2. 本基金對所投資上市及上櫃股票之價值，係分別以計算日證券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等價自動成交系統之收盤價格為計算基礎，若上市或上櫃股票在該日無收盤價格，則以最近之收盤價格計算。收盤價格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
3. 取得上市及上櫃股票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列為當期收入；取得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於除權日註記增加之股數，並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三)基金受益憑證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成交日按實際取得成本入帳；出售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加權平均法，以售價減除成本列為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
2. 本基金對所投資受益憑證之價值，國內上市(櫃)者，以計算日集中交易市場或櫃買中心之收盤價為準；國內未上市(櫃)者，以計算日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載公告網站之單位淨資產價值為準。收盤價及單位淨資產價值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

(四)可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於成交日按實際成本入帳，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每日對所投資之債券進行評價。上市(櫃)者，以計算日之收盤價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可轉換公司債提出申請轉換後，應即改以股票或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評價，其評價方式同上市及上櫃股票。

(五) 附買回債券及短期票券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成交日按實際取得成本入帳，續後評價以買進成本加計至計算日止以買進成本按買進利率計算之應收利息為準。與約定買回價格間之差異，按權責基礎帳列利息收入。惟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應認列減損損失。

(六) 期貨契約交易

係採交易日會計，因期貨買賣契約而繳交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並以計算日期貨交易市場之結算價格為準，計算契約利得或損失，帳列期貨交易保證金之增減變動及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於平倉處分時轉列為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

四、基金收益之分配

(一) 本基金累積型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基金資產，不予分配。

(二) 本基金月配型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來源為下列項目：

1. 投資所得之現金股利、利息收入、子基金收益分配及收益平準金。

2. 本基金投資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已實現資本損失（含期貨、選擇權）後為正數者，應納入可分配收益。

(三) 本基金月配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由經理公司於本基金成立日起屆滿九十日後，經經理公司作成收益分配決定後，應於每月結束後之第二十個營業日前(含)分配之；分配基準日由經理公司於期前公告。

(四) 本基金月配型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應經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後，始得分配。(倘可分配收益未涉及資本利得，得以簽證會計師出具核閱報告後進行分配)。

(五) 本基金月配型受益權單位每次分配之總金額，應由基金保管機構以「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基金可分配收益專戶」之名義存入獨立帳戶，不再視為本基金資產之一部分，但其所生之孳息應併入本基金月配型受益權單位資產。

(六) 本基金月配型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依收益分配基準日發行在外之月配型受益權單位總數平均分配，收益分配之給付應以受益人為受款人之匯款方式為之，經理公司並應公告其計算方式及分配之金額、時間及給付方式。經理公司應與受益人約定可分配收益之給付帳戶，因受益人留存之帳戶無效且失聯時，該筆收益分配金額將在時效消滅前無息保留於統一優選低波多重資產基金可分配收益專戶。

(七) 本基金月配型受益權單位之應分配金額，未達新台幣伍佰元(含)時，受益人同意授權經理公司以該收益分配金額再申購本基金月配型受益權單位，該等收益分配金額再申購本基金之申購手續費為零。惟受益人透過特定金錢信託方式、投資型保單或證券商財富管理專戶方式申購本基金者，不適用之。

五、重大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編製本財務報表時，經理公司管理階層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經評估本基金並無重大之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與</u>	<u>本</u>	<u>基</u>	<u>金</u>	<u>之</u>	<u>關</u>	<u>係</u>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統一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經理費

	114年3月19日 (基金成立日) 至12月31日
統一投信	<u>\$ 61,042,306</u>

2. 應付經理費

	114年12月31日
統一投信	<u>\$ 2,613,745</u>

3 基金受益憑證—按市價計值投資

民國 114 年 3 月 19 日（基金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投資統一投信所經理之基金受益憑證之交易明細及相關資訊如下：

基金受益憑證名稱	114 年 3 月 19 日（基金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				
	期末投資餘額	期末未實現資本損益	本期累積買進金額	本期累積賣出價款	本期已實現資本損益
統一台灣動力基金-A 類型	\$146,419,364	\$26,419,364	\$120,000,000	\$-	\$-
統一台灣高息優選基金-累積	177,086,458	49,967,098	200,000,000	96,288,560	23,407,920
統一台灣高息優選基金-月配	680,357,565	180,357,565	500,000,000	-	-

七、銀行存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194,571,364

八、經理費及保管費

(一) 依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本基金應給付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係分別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依年費率 1.4% 及 0.14%，逐日累積計算，並自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二) 依民國 105 年 12 月 1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500485095 號函規定，說明本基金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所投資之受益憑證之經理費率及保管費率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受益憑證名稱	經理公司	經理費率%	保管費率%
富邦台 50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0.15	0.03
凱基美國非投等債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0.30	0.06
群益優選非投等債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0.30	0.06
統一台灣高息優選基金-累積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60	0.15
統一台灣高息優選基金-月配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60	0.15
統一台灣動力基金-A 類型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60	0.15

九、所得稅費用

依財政部發佈之相關函令規定，信託基金之信託利益，未於各項收入發生年度分配予受益憑證持有人者，以信託基金為納稅義務人扣繳之稅額，不得申請退還，應俟實際分配時，以其扣繳稅款為受益人之已扣繳稅款；如附註四所述，本基金僅分配月配型受益權單位依規定之投資收益，故本基金被扣繳之稅額不得申請退還，帳列所得稅費用。

十、衍生性金融工具資訊-期貨交易

- (一) 本基金從事之期貨交易，主要係為規避股票持有部位之市場價格風險或增加投資效率。
- (二) 本基金民國 114 年 3 月 19 日(基金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從事期貨契約交易所產生之已實現損失為\$83,186,800，列於「已實現資本損益」項下。
- (三)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無未平倉之期貨契約交易。
- (四)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期貨交易帳戶中留存之保證金餘額為\$872,912。

十一、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一) 財務風險控制

本基金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並有效控制本基金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本基金定期考量風險部位、存續期間、貨幣暴險和經濟環境等因素，進行適當之資產配置，並藉由資訊系統控管投資部位，以管理市場風險。

(二) 避險策略

本基金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本基金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做定期評估。

十二、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一) 市場風險

1. 本基金持有之金融資產主要為國內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受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故股價變動將使其投資價值產生波動；本基金持有之部位均透過限額管理及停損等管理機制，以控管市場風險。
2. 本基金持有之附買回債券持有期間甚短，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3. 本基金從事股價指數期貨之市場風險主要係來自國內大盤股價指數變化之風險，每項契約均有公允市價，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設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二)信用風險

本基金從事之股票、受益憑證、可轉換公司債及附買回債券交易，主要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下單交易或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三)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股票、受益憑證、可轉換公司債及附買回債券均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不致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四)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公允價值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附買回債券係屬固定利率商品，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但有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惟因持有時間甚短，經評估應無重大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十三、借款情形

無。

十四、交易成本

本基金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9 日(基金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交易手續費為 \$17,945,217，交易稅為 \$13,031,353。

十五、收益之分配

依據本基金之信託契約規定，民國 114 年 3 月 19 日(基金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配息型受益權單位業已發放收益分配金額如下：

<u>114 年 3 月 19 日 (基金成立日) 至 12 月 31 日</u>					
<u>級 別</u>	<u>配息頻率</u>	<u>收益分配除息日</u>	<u>每單位配息金額</u>	<u>配 息 金 額</u>	
新台幣	月配息	114 年 7 月 2 日	\$ 0.0350	\$	4,134,346
新台幣	月配息	114 年 8 月 4 日	\$ 0.0348	\$	3,866,486
新台幣	月配息	114 年 9 月 2 日	\$ 0.0357	\$	3,281,448
新台幣	月配息	114 年 10 月 2 日	\$ 0.0364	\$	2,645,529
新台幣	月配息	114 年 11 月 4 日	\$ 0.0382	\$	2,337,013
新台幣	月配息	114 年 12 月 2 日	\$ 0.0385	\$	2,114,579